

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情形

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

(1)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第四屆共計 3 人，第 5 屆共計 4 人，全體由獨立董事組成。

(2)本屆委員任期：

1.第四屆任期自 109 年 8 月 5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7 日止，

第五屆任期自 112 年 8 月 4 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5 日止

2.112 年度第 4 屆開會 2 次和第 5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，共計 3 次(A)。

112 度第四屆委員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(B)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 (B/A)	備註
召集人	魏乃昌	2	0	100%	
委員	吳中仁	2	0	100%	
委員	何明字	2	0	100%	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- 一、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(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)：無此情事。
- 二、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，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，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：無此情事。

112 年度第五屆委員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(B)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 (B/A)	備註
召集人	何明字	1	0	100%	
委員	吳玲玲	1	0	100%	
委員	王永彰	1	0	100%	
委員	曾緒文	1	0	100%	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- 三、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(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)：無此情事。
- 四、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，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，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：無此情事。